

世界银行工作论文

增值税改革在津巴布韦的财政和分配影响

Dhiraj Sharma Taw
anda Chingozha M
aya Goldman Indir
a Iyer Victor Steen
bergen



WORLD BANK GROUP

THE WORLD BANK
IBRD · IDA

IFC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oration

MIGA

Multilateral Investment
Guarantee Agency

这项工作是世界银行工作人员及外部贡献者的成果。本工作中表达的研究发现、解释和结论并不一定反映世界银行、其执行董事会或其所代表政府的观点。世界银行不对本工作中包含的数据的准确性作出保证。本工作中任何地图上所示的边界、颜色、名称和其他信息并不代表世界银行对任何领土的法律地位作出任何判断,也不表示对上述边界或其接受的支持或认可。本条款中的任何内容均不构成或被视为对世界银行特权与豁免权的限制或放弃,所有这些特权与豁免权均特别保留。

权利与许可

—请按照以下格式引用该作品 : Sharma, Dhiraj; Chingozha, Tawanda; Goldman, Maya;

归因

Iyer, Indira and Steenberg, Victor (2025). “ 增值税改革在津巴布韦的财政和分配影响。 世界银行 , 华盛顿特区 : 世界银行。

—如果您翻译此作品,请添加以下免责声明 :

翻译

归因 : 此翻译非世界银行制作,不应被视为世界银行官方翻译。世界银行不对本翻译中的任何内容或错误负责。

—如果您对这部作品进行改编,请随作品一并添加以下免责声明 :

适应

归属 : 这是世界银行原创作品的改编。改编中表达的观点和意见 solely 负责作者或改编者的责任,并不代表世界银行的支持。

—世界银行不一定拥有内容中每个组成部分的所有权

第三方内容

包含在工作之内。因此,世界银行不保证工作内包含的任何第三方拥有的个体构件或部分不会侵犯第三方权利。由于这种侵权行为引发的索赔风险完全由您承担。如果您希望重新使用工作中的任何构件,您的责任是确定该重复使用是否需要获得许可,并从版权所有者那里获得许可。构件的例子可以包括,但不限于,表格、图形或图片。

所有关于版权和许可证的查询应致世界银行出版物,世界银行集团,美国华盛顿特区西北H街1818号,邮编20433;电子邮件 : pubrights@worldbank.org.

增值税改革在津巴布韦的财政和分配影响¹

Dhiraj Sharma Taw
anda Chingozha M
aya Goldman Indir
a Iyer Victor Steen
bergen

2025年2月

摘要

国内收入动员能力的提升对于津巴布韦来说极为重要，以创造财政空间来吸收准财政支出并支持宏观经济稳定。2023年11月，津巴布韦宣布了增加额外税收收入的措施。这包括仅将增值税零税率限制在出口上，以及将增值税免税范围缩小到少数必需品。本报告对增值税税差进行了分析，并使用部分财政影响分析框架来分析改革的福利和分配后果。2024年预算中宣布的变化预计将增值税收入增加占GDP的0.88%。但这也使得贫困人口增加了1.4个百分点，不平等度提高了0.14个百分点。这一模式与国际证据一致。因此，任何增值税改革都必须伴随着具有横向扩展的补偿机制，即更广泛地覆盖较贫困的家庭。仅关注现金转移计划的当前受益者，由于其对总人口和贫困人口的覆盖水平极低，因此在恢复福利水平方面是无效的。这可以通过新增值税征收的一部分实现。津巴布韦没有统一的社会登记册和针对最贫困家庭的指标。因此，建立补偿机制需要大量投资于建立全国性的社会登记册和开发针对社会现金转移的有效目标机制。

关键词：增值税，增值税豁免，分配分析，现金转移，微观模拟

¹ 这份论文是作为世界银行“背景论文”而撰写的。《津巴布韦公共财政审查：通过财政政策巩固宏观经济稳定》（2025）特别感谢Rinku Murgai（EAEPV实践经理），Pierella Paci（EAEPV实践经理）和Abha Prasad（EAEM1实践经理）提供的宝贵意见和支持。

I. 引言

税收和转移支付可以作为有力工具，影响一国市场的收入分配，以减少贫困和不平等。实现这一目标的常见方法之一是针对被认为占贫困家庭总体消费较大比重的商品，提供较低的价值增值税（VAT）税率或VAT豁免。因此，许多国家采用标准税率对耐用消费品和奢侈品（如空调、汽车）征税，而基本和必需品，如食品、糖和药品，则免税或实行零税率。

尽管增值税被广泛使用，但有证据表明增值税不是一个有效的资源再分配方式。例如，一项来自六个低收入和中收入国家的研究表明，优惠增值税具有减少贫困的效果，但它并没有很好地针对贫困家庭。一个更有效减少贫困和不平等的方式是扩大增值税基数，并将增加的收入重新分配给针对贫困家庭或全民现金转移计划（Warwick et al., 2022）。

在2023年11月，津巴布韦宣布了各种措施以增加额外税收收入。这些措施包括改革只对出口商品征收增值税零税率，以及将增值税免除应用于少数必需品。减少可享受增值税免除的商品数量将增加税基和收入。然而，免除通常首先以使增值税更进步或有助于实现更公平的征税后收入分配的论据来justify。因此，理解增值税结构变化的福利和分配影响是非常重要的。这也为采取补偿机制提供了可能性，例如，现金转移将一部分税收支出的收益重新分配给低收入家庭，以补偿增值税免除取消所导致的“损失”。这有助于确保财政改革实现国内收入动员，同时确保改革是公平的和减少贫困的。

在本文中，我们将增值税差距分析与部分财政影响分析框架相结合，以评估2024年预算中宣布的改革的财政和分配影响。接下来的章节描述了现有的增值税结构和拟议的改革（第二部分），方法与数据（第三部分），以及主要发现（第四部分）。最后，第五部分以政策建议结束。

第二章增值税结构在津巴布韦及拟议的变更

增值税在津巴布韦的历史

增值税是一种基于消费或目的地的间接税，对应税商品和服务的消费或供应征收（ZIMRA, 2023；Mpofu, 2022）。在全球范围内，增值税占政府收入的五分之一（Keen & Lockwood, 2007）。在津巴布韦，自2009年以来，增值税已成为最大的税收收入贡献者，超过了作为该国主要收入来源的工资所得税（PAYE）（Maveneka, 2011）。增值税（连同进口增值税、附加税以及关税和消费税）构成对某些基于消费的群体征收的间接税。它在价值链的不同阶段征收（Munyoro et al., 2018）。它对交易而非收入或利润征收，以及对服务的进口和商品的进口征收（ZIMRA, 2023）。在津巴布韦，增值税受国家《增值税法》（第23章第12节）和2003年法规SI 273的监管。增值税基于交易征收，因此，无论经营者是否盈利，他们都负有在价格上征收该税的责任（Munyoro et al., 2018; Mpofu, 2021）。

今天的税收体系可以追溯到20世纪90年代由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领导的改革，这些改革旨在建立一个政治上独立的收入机构，用增值税取代销售税以遏制逃税（周和马达肯尼，2013年）。另一个推动用销售税替代的动机是建立一个更公平、更有效动员收入且管理上更简单的税收架构（穆尼奥罗等人，2018年）。20世纪90年代的税收改革还建议将纳税人基础划分为微型、小型、中型和大型群体（周和马达肯尼，2013年），以便税务管理更好地满足他们的不同需求。截至2023年，增值税类别/群体的不同段落的营业额阈值显示在表1中。

未进行增值税登记属于增值税法（第12章：第12条）下的违法行为。如果运营商未进行增值税登记，但其年度销售额超过最低门槛（在2024年之前为40,000美元，之后为25,000美元），税务专员可强制登记运营商，他们将被要求支付任何应付税款、利息及罚金（ZIMRA，2023）。还有一些其他的经济活动，运营商不强制要求进行增值税登记。此名单包括专门从事免税供应的运营商、从事私人/休闲活动的人、员工为其雇主提供的服务，以及年应税营业额低于25,000美元的小商户。

表 1：增值税类别和营业额阈值

类别	年度营业额登记门槛（ZWL & USD）	集团
自愿注册	一个最低营业额标准由专员设定，从时间至时间	微型
强制登记	USD25,000或ZWL等值	小型
C类阈值	240,000美元或11,000,000,000津巴布韦元	大型
类别D阈值。	120,000美元或5,000,000津巴布韦元	中等
来源：ZIMRA（2024）		

津巴布韦实行四种不同的增值税税率。这些分别是15%的标准税率、对生皮出口征收5%的税率以及未加工铬的20%税率。² 并且，根据增值税条例，特定商品和服务适用0%税率。所有商品和服务默认适用15%的标准税率，除非明确标注为零税率或增值税豁免（PWC，2023年）。零税率之前适用于出口到国外地址的津巴布韦商品，以及增值税条例中列出的基本食品商品。注册操作者的税务义务是销售额的输出税与采购/输入材料的输入税之间的差额，其中ZIMRA有义务在输出税低于输入税的情况下向操作者退款（ZIMRA，2023年）。

增值税可以直接增加政府收入，但其间接效益是提高了整个税收管理体系（Keen & Lockwood, 2007）的效率。在津巴布韦的背景下，通过强制使用记录应税交易以最小化损失的工具来征收增值税可能是一个税收管理体系改进的良好例子（Maveneka, 2011）。自2017年4月1日起，ZIMRA引入了一种预提税制度，规定注册并指定的增值税运营商需要从支付给其他被指定为需缴纳增值税预提税的注册运营商的任何金额中扣除三分之二的输出税（Grant Thornton, 2022）。指定运营商随后在其增值税申报表中索要被扣除的三分之二成分（Grant Thornton, 2022）。在2024年，还对与任何非增值税注册公司的交易引入了额外的5%预提税（即非正式部门）。表2显示了过去几年中选定的增值税变化的时间线。

² 于2010年8月1日实施了针对未加工铬的20%税（PWC，2015）。未加工铬是指未经过破碎、磨碎、洗涤和炼制成颗粒或锭的铬矿石（PWC，2015）；因此，此税鼓励采矿实体在当地设立炼油厂。

表 2：过去几年增值税法规的变化时间线

日期	变化描述	法定 仪器 (SI)	来源
2015年1月	标准住宿服务的评级 游客	10/2015	ZEPARU (2015)
二〇一六年一月	免除了某些之前为零税率的商品。 评定以减少零税率货物/服务的数量 (a) 免于提供辐射防护服务的豁免 津巴布韦辐射防护局2011-	9/2016	《编年史》 (2016)
2016年12月	2015. (b) 此外，对“管道供应”实行零税率。 运输、储存和处理服务，目的为 通过管道输送燃料自2日起生效 2009年2月“以及(c)为零费率的 fidelity 黄金供应 印刷机与精炼厂 恢复基本商品如大米、玉米的15%补贴。	154/2016	津巴布韦人 政府 《Gazzete》 (2016)
2017年2月	大麦和面粉，肉类和鱼类产品，土豆，麻花酒 (谷物饮料) 和 (人造黄油)	20/2017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FAO) (20
2017年2月	由于通货膨胀担忧而废除2017年第20号行政命令	2017年26A	FAO (2017), Veritas (2017)
2018年3月	免除了国家提供的辅助服务 制药公司 (NatPharm)	30/2018	库巴坦纳 (2019)
2018年7月	法庭传令员提供的免缴服务	138/2018	库巴坦纳 (2019)
2019年12月	免征由提供/进口的货物和服务 法定机构	284/2019	津巴布韦人 政府 《Gazzete》 (2019)
2020年1月	增值税从15%降至14.5%，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		Ndhlovu 等人， (2022) 格兰特 托尔纳特 (2022)
2023年1月	标准税率自1日起调整为15%。 2023年1月 移除大多数增值税零税率和一些增值税免税 货物和服务。将增值税门槛降至25000美元。		PWC (2023)
2024年1月	引入了对与非居民进行的任何交易征收5%的预扣税。 注册增值税公司 (即非正规部门) 。	15/2024	财政部 (2023) 并且 ZIMRA (2024)

2024年增值税结构变化

为了增加国内税收动员，津巴布韦政府在2024年预算中宣布，大多数之前免税的基本商品将被转移到免税范围。³ 状态，以及其他 (例如石油 jelly) 调整到标准税率 (表2) 。一些之前在免税清单上的物品，如鱼 (和水产品) 和肉类，也将被调整为标准税率。根据预算宣布和随后的《2024年第15号法定文件》 (SI 15 of 2024) 公布，之前零税率的初级商品现在免除税收，而零税率现在主要适用于出口。因此，如大米、糖、鱼 (和水产品) 和肉类等物品现在将被调整为标准税率，以及石油 jelly 和浴皂。增值税免税供应的例子包括金融服务、自来水和电力等。

³ 对于“零税率”商品，政府不对其销售征税，但允许对投入品支付的增值税进行抵扣。如果商品或企业“免税”，政府不对该商品的销售征税，但生产者不能对其用于生产该商品的投入品支付的增值税进行抵扣。因此，零税率商品的税负低于免税 (EXEMPT?) 商品 (并且对政府的税收支出更高) 。

国内使用，以及市政税率（ZIMRA，2023）。在进入津巴布韦时，儿童服装、印刷书籍以及几乎所有食品项目都被归类为零税率（ZIMRA，2023）。请参阅附件中的表A1，以了解项目的分类，以及它们在2024年之前和之后的按标准、免税和零税率类别的分解。

表3：2024年预算中增值税税率表的变化（标准税率、免税和零税率项目的百分比变化）
零税目类别

项目	原始增值税税率表			2024 年增值税税率表			变化		
	标准 评级	免税	零 评级	标准 评级	免税	零 评级	标准 评级	免税	零 评级
食品项目	31	52	17	45	55	0	+14	+3	-17
其他项目	67	22	10	71	29	0	+4	+6	-10
总计	54	33	13	62	38	0	+8	+5	-13

限制增值税免税或零税率商品的数量，可能通过提高增值税征收的效率和中立性来增加财政收入（Warwick等人，2022年）。然而，这也可能损害低收入家庭，从而损害政府关于公平和进步税收政策的宗旨。因此，津巴布韦可能需要考虑补偿机制来补充取消增值税免税措施。这有助于确保财政改革实现国内收入动员，同时确保改革是公平且有助于减少贫困。

第三章数据和建模方法，用于模拟增值税改革的影响

数据

本分析使用了多个数据来源。家庭消费信息来自2017年贫困、收入、消费、支出调查（PICES）。该调查从超过30,000个家庭收集了详细的消费和收入信息。食品消费数据通过30天日记法收集，家庭填写日记，记录每天消费的物品及其来源：市场购买、自产、实物支付、礼物或社会转移。非食品支出的数据通过30天回忆法收集，家庭报告了前一个月在各种非食品上的总支出。津巴布韦官方的福利衡量指标是人均消费。理论上，在津巴布韦这样的长期生活水平设置中，收入波动且非正式，消费是一个更好的衡量指标。

没有更近期的供给与使用表（SUT），我们使用为2012年开发的表格。供给与使用表包括两个相互关联的表格：供给表和使用表。供给表显示了在一定时期内一个国家商品和服务的可用性，包括国内生产和进口。使用表显示了商品和服务在国家作为中间或最终商品的使用情况。2012年津巴布韦的供给与使用表提供了关于120个产品类别总供应量的信息，以及它们在36个部门作为最终消费、出口或中间消费的使用情况。

信息关于增值税的征收和结构来自不同的来源。关于总增值税和部门增值税的信息来自津巴布韦财政部和ZimRA。我们主要依靠增值税法案和增值税规章来了解不同供应品的税率。在适用税率是

在增值税法案和法规中均不明确的情况下，我们依赖如ZIMRA托管网站和普华永道（PwC）及德勤（Deloitte）等国际会计公司等替代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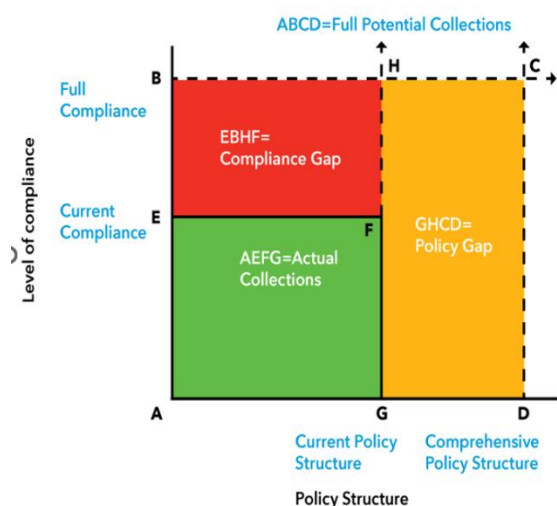
我们使用Bachas等人（2020年）开发的非正式数据库对32个低收入和中收入国家进行模拟，以推断津巴布韦非正式购买的份额。该数据库提供了每个十分位数从第四消费子类别进行细分的非正式来源的消费份额。⁴ 对于估计津巴布韦的总体非正规性，我们使用世界银行前景组开发的非正规经济数据库。⁵

方法学

增值税税差分析

增值税税差是通过2012年供应-使用表（SUT）计算的，该表有助于将总体税差分解为政策和合规性差距。我们调整了SUT表以分析增值税应税目的基数（见框1）。使用调整后的SUT表，增值税税差被计算为潜在经济税基收入与实际收入之间的差异（图1）。此差距分解为两个主要组成部分：政策选择的影响（政策差距）和非合规性（合规性差距）。⁶

图1：计算增值税差距、政策差距和合规差距



필요필요

The 使用2012年的标准税率15%和2022年的14.5%进行计算。这给出了

필요필요필요필요필요필요

外包装用于总税收收集。然后我们考虑2022年增值税政策，包括零税率商品和免税。在没有非公司企业和企业级调查数据的情况下，我们假设正式部门的所有企业都已注册。虽然假定税仅适用于津巴布韦一小部分业务，并且税率各不相同，但我们假定3%的企业支付假定税，平均税率为3%。增值税政策计算如下：

⁴ 例如，面包和谷物是第四级细化，在食品（三级）、食品和非酒精饮料（二级）以及所有产品（一级）之后。

⁵ 非正式经济数据库：<https://www.worldbank.org/en/research/brief/informal-economy-database>

⁶ 胡顿，埃里克。2017。《收入管理-差距分析项目：增值税差距估计的模型与方法》。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财政事务部。

$$VAT_{Policy} = SUT * ((1 - \% \text{ in VAT Presumptive Tax}) * \text{Weighted VAT Rates} + \% \text{ in Presumptive Tax} * 0.03)$$

总增值税潜力按标准税率计算与按当前增值税政策计算的增值税潜力之间的差异被称为增值税政策差距，其计算公式为：

$$VAT\ Gap_{Policy} = VAT_{Potential} - VAT_{Policy}$$

割뎡뎡

The 这将是根据现有增值税法可征收的最大数额。因此，如果实际...

割뎡뎡割뎡뎡

割뎡뎡

增值税收入低于 这将是由于合规性不足所致。增值税合规差距

$$VAT\ Compliance = VAT_{Policy} - VAT_{Actuals}$$

因此，由以下公式给出：

我们估计了两种情况下的增值税政策差距——第一种是2024年之前的情况（基线），第二种是考虑到2024年改革的近似值。

Box1: 调整供需表以分析增值税基础

供应表与使用表是商品X部门（行X列）矩阵，或者也可以称之为产品X行业矩阵，具有相同维度和不同条目的等维矩阵。在一般情况下，SUT（供应表与使用表）表示为一个 $\mathrm{m} \times \mathrm{n}$ 矩阵

矩阵中，commodities 和 sectors 的位置。在津巴布韦，SUT 表中有 120 种商品和 36 个部门。在供应表中，各列的条目显示了各类供应商的商品价值，区分了国内供应和外国供应（进口）。另一方面，使用表中各列的条目显示了各部门对相应商品或中间消费的使用，最终消费，总资本形成和出口。

任何给定产品在一个经济体内的供需方程可用数学表达式表示为：

$$\text{输出} + \text{进口} = \text{中间消费 (IC)} + \text{最终消费[政府 (GFCE) 和私人 (PFCE)]} + \text{固定资本形成 (GCF)} + \text{出口}$$

为了保持数学恒等性，需要对价格差异进行相应的调整。由于产出是在基本价格（BP）下编制的，因此需要在等式的左侧加上产品净税收。因此，上述方程必须重新写成：

$$\text{输出} - \text{中间消耗} + \text{产品税} - \text{产品补贴} + \text{贸易和运输毛利 (TTM)} = \text{最终消费 (政府和个人)} + \text{原始资本形成[固定 (GFCF), 库存变化 (CIS) 和贵重物品]} + \text{出口} - \text{进口}$$

增值税缺口可以通过使用供给和用途表（SUT）和上述等式来计算。为了计算增值税缺口并使用上述等式，对SUT表进行了几项调整。例如，我们首先需要通过在各个部门间分配进口和贸易边际来计算经济中的总可用产出。由于用途表是按生产者价格计算的，必须从每个部门扣除税收，以得出不含税的用途价值。我们还需要将资本（GFCF）分配到中间和最终用途。最后，我们需要计算总的即征即退税额（ITC），这是此计算的关键输入。假设退还给生产者的ITC随着生产成本的降低而减少了应税基数。然后对这些调整进行到供应表，以计算增值税基数。

分布分析 (财政影响方法)

我们采用财政影响法来衡量津巴布韦的增值税负担，以及当前和潜在改革对家庭分配的影响。该过程可以分解为4个步骤：

- i) 准备一个包含家庭消费的数据集，ii) 生成并增强输入-输出表，iii) 归因于每个十分位和COICOP类别的非正规消费份额，以及iv) 模拟每个消费项目和每个家庭的直接和间接增值税支付。

家庭消费

准备分析所需的数据集涉及多个步骤。我们首先从PICES 2017中准备一个家庭消费数据集，将食品和非食品数据集合并，删除异常家庭，并删除某些不计入增值税的消费项目（如贷款金额和利率）。我们还利用每个IO部门和COICOP类别中耐用消费品的总份额作为代理，将耐用消费品的效用价值拆分到IO部门和COICOP代码。⁷

接下来，我们利用津巴布韦的增值税法案和增值税条例将家庭调查中的消费项目映射到法定增值税税率及状态（标准税率、免税或零税率）。⁸ 家庭预算调查（HBSs）通常不涵盖所有消费项目/服务。某些商品和服务（例如，用于中间生产的矿产和其他商品）可能部分或全部包含在家庭消费中。为确保尽可能全面地计入通用消费集，我们在PICES 2017中增加了基于进口清单的额外供应项目，并对此增列的项目应用适当的增值税率。

接下来，我们将市场采购份额从总消费中分离出来，因为增值税仅在市场交易中产生。在子组（COICOP类别）层面，PICES 2017数据提供了市场来源的消费价值信息，包括作为转移或礼物接收的，以及自产消费的信息。基于这些信息，我们计算了COICOP子组层面的市场和自产份额，并将其应用于属于同一类别的单个PICES 2017消费项目。

最后，我们还将家庭调查中的消费项目映射到SUT部门。我们将增强的项目列表（从PICES 2017、增值税法规和进口数据中获得）中的每个供应线（消费项目）分配给120个SUT部门，以便估计税收差距。再次强调，对于某些商品，它们所属的部门并不明显，因此我们使用我们的最佳判断。

输入-输出表

一个投入产出表总结了经济中不同产业之间的相互联系。我们用它来确定未征收增值税的投入如何影响商品的最终价格。我们通过将供应表中的某些部门组合起来并添加其他部门，直到表格变为正方形，来准备一个投入产出（IO）表。

⁷ 使用价值在原始数据集中以每户为一个汇总值提供，但就我们的目的而言，我们需要将其分解。

⁸ 增值税法规提供了关于免税和零税率供应的信息，因此我们假设任何未在法规中指定的供应均为标准税率（参见附件中的表A1）。

在此步骤之后，供应表记录了每个行业的产出项目（即在各自的行业中没有归类于其他行业的次级产出）。这简化了流程，我们可以直接将供应表视为投入产出表，无需转换任何次级产出。然后，我们通过将每种投入商品的总价值作为每个行业总生产价值的一部分来计算技术系数（每个行业产出的成本结构）。最后一步是通过将任何包含免税和非免税项目的部门进行细分，以在估计间接增值税率时对这些项目进行不同处理，从而“扩充”投入产出表。

非正式

使用间接税作为财政再分配工具需要有效的税收管理。供应商可能因各种原因未支付增值税，包括逃税、免税以及旨在保护小企业免受过重行政负担的政策门槛。在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购买的重要份额是通过这些“非正式”供应商完成的，这些供应商在销售最后阶段（直接增值税）不支付增值税，例如，未经注册的零售商店、街头小贩、农场买家等等。这些卖家也无法对其投入的增值税（间接增值税）进行抵扣。间接增值税可能传递到销售最终阶段，这意味着即使免税或非正式商品也会计入增值税。此外，如果免税投入中包含未申报的增值税，标准税率商品可能产生的增值税率可能会高于法定税率。

一般而言，购买地点被用作确定卖家是否已注册增值税的代理。⁹ 但这一数据在2017年PICES中不可用。相反，我们基于九个比较国家的简单平均值，按十分位和产品对非正式消费的变动进行估算，同时迫使总体水平与津巴布韦的国家估计值相匹配。¹⁰ 比较国家被选中，因为它们的GDP总体非正式份额与津巴布韦60%的总体非正式率相差在15个百分点以内。¹¹

宏观微观验证

我们进行宏观微观验证，以检查调查中捕获的消费和增值税相对于国家账户和行政数据的比例。这如表4所示。 **错误！参考源未找到。** 2017年增值税总收入为10.92亿美元。根据国家账户数据，包括非营利机构的最终消费总额为174.91亿美元。调查中的增值税总收入总计为1.75亿美元，占总增值税的16%。调查中总家庭消费为113.31亿美元，占国家账户家庭消费的65%。因此，根据行政和调查数据，有效增值税税率分别为6.2%和1.5%。

表4：2017年家庭消费和增值税收入

	管理员/国家账户	调查	调查：管理员 比率
增值税收入	1,092	174.8	16.0%
最终消费：家庭和非营利性社会机构	17,491	11,331.0	64.8%

⁹ 例如，超市被认为已注册增值税，但街头小贩或小摊位则不然。

¹⁰ 在津巴布韦的调查中，唯一可用的信息是是否在“城市零售点”或“非城市零售点”购买了某项商品。

“出口。”这并不提供足够的粒度来区分正式和非正式购买。

¹¹ 国家及家庭收入/支出调查年份如下：黑山（2009年），秘鲁（2017年），圣多美和普林西比（2010），刚果（2005），科摩罗（2013），塞内加尔（2008），乍得（2003），喀麦隆（2014），以及布基纳法索（2009）。

有效利率	6.2%	1.5%	24.2%
------	------	------	-------

最有可能的解释是，从微观和宏观数据源估算的有效增值税率差异，是由于采矿和采石以及公共管理等行业的显著贡献导致了总增值税的增加。家庭调查无法捕捉到这些来源，因此总增值税收入被低估。这种差异可能会损害我们国家层面估计的稳健性。然而，我们关注的是家庭支付的增值税份额，因此我们对相对于家庭消费规模的估计稳健性有信心。

模拟潜在的薪酬场景

最后，我们将增值税税额差距分析的结果和财政影响分析的结果结合起来，以分析在不同情境下从取消增值税免税项目所获得的某些或全部税收收益再分配的财政和分配效应。我们考虑以下三种情境：

- **情景1 (全面重新分配)：** 所有通过2024年预算改革取消免税而额外收集的收入，均重新分配给家庭收入最低的40%。
- **情景2：(补偿底部40%)：** 补偿从取消增值税豁免中产生的所有消费损失给最底层的40%。这可能导致潜在的财政节约，同时避免对贫困和公平性的负面影响。
- **场景3 (补偿当前现金转移接受者)：** 第三种情景考虑了补偿当前现金转移接受者损失的贫困和公平影响。它与前两种情景形成对比，通过利用现有的行政体系（并突出其针对低收入家庭的有限范围）。

我们使用财政影响分析方法（基于2017年PICES数据）估算补偿方案的贫困和分配影响。我们计算了所有观察到的增值税分配总额（基线）和改革方案中所有增值税分配总额（移除所有增值税税收减免）。这两个总额之间的差额即为取消增值税税收减免的总潜在收益。**情景1** 我们将此金额平均分配给底层40%的家庭。对于**情景2** 对于底层40%的每个家庭，我们在改革场景中计算他们的增值税支付，从中减去基线下的增值税支付，并将差额以转移支付的形式分配。换句话说，我们完全补偿了底层40%家庭的“损失”（以更高的增值税支付形式）。对于**场景3** 我们复制情景2，但限制转移给目前和谐社会现金转移（HSCT）计划的下达对象。对于每个情景，我们估计转移后的新的贫困人口数量和贫困差距。

最后，我们还使用增值税差分析来估算每种补偿情景下的潜在财政收益。为了将这些数据与2022-2023年的数据相一致，我们假设每个家庭的一般消费模式和消费到增值税征收的比例在时间上保持恒定。然后，我们根据每个情景中转移的增值税与总增值税征收额的比例，并乘以2022-2023年的总增值税数额，以估算补偿低收入家庭因增值税改革而损失的消费的整体成本。

第四章 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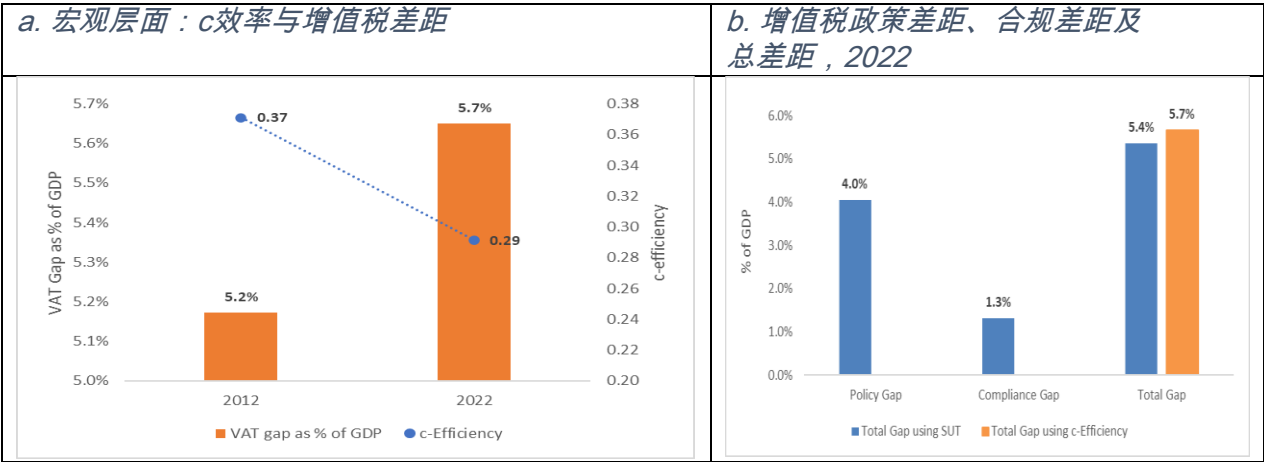
增值税差距分析

当前增值税税差

为了估算总增值税税额差距，我们首先考虑c效率比率——这是一个综合衡量增值税效率的指标，它涵盖了税收征收的设计和治理两个方面。c效率比率是实际总收入与在统一标准税率下对所有消费征收的完美执行税收可能达到的理论最大收入的比率。在津巴布韦，增值税的c效率从2012年的0.37下降到2022年的0.29，这表明存在政策和合规方面的差距。使用增值税征收的c效率，一个“粗略估计”的增值税差距（考虑了非正式部门）表明，2012年的增值税差距为5.2%，到2022年上升至5.7%（图2a）。通过使用津巴布韦的供给和需求表（SUT）以及详细的商品增值税税率及免税规定，计算了更详细的税收差距分解。使用SUT，我们估计2022年的增值税税额差距为5.4%，这与使用c效率方法计算的5.7%增值税税额差距相当（图2b）。

为了考虑税收支出的总体成本，我们将税收差距分解为政策和合规差距。在2022年的增值税政策下，根据产品是标准税率、零税率或免税，加权平均有效税率（ETR）为6.4%，而标准税率为14.5%。据此，我们估计增值税政策差距为GDP的4.1%，这将是如果取消所有免税并按标准税率对零税率商品征收税款，国库将获得的全部收益。增值税合规差距为GDP的1.3%，这是通过改善税收行政措施可能（理论上）获得的最大税收收入。¹² 这表明增值税政策占整个差距的超过四分之三（76%），而由于低遵从性导致的增值税差距为24%。附件2提供了增值税税额差距的部门分解以及部门有效增值税税率。

图2：增值税税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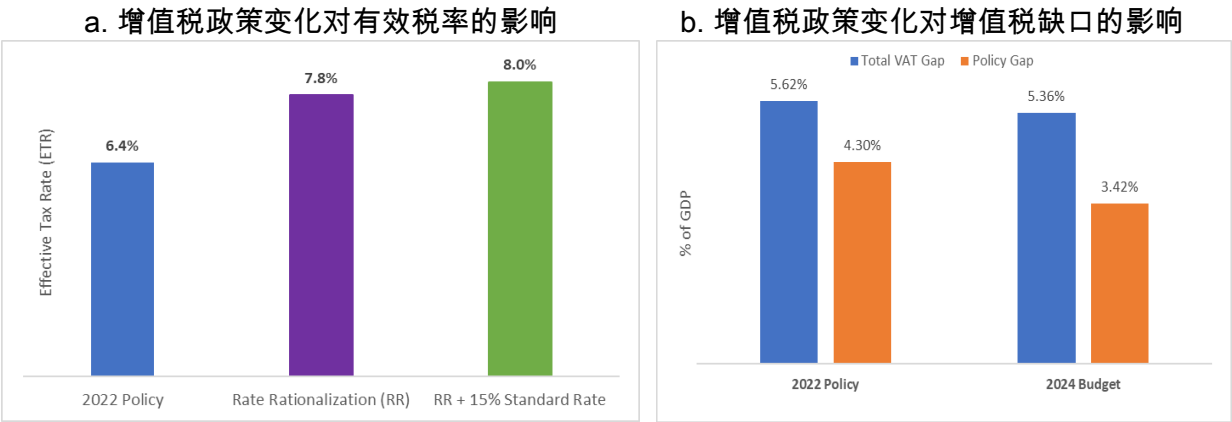


12 合规差距的评估维持了当前的非正式水平，且仅要求正式公司合规。

增值税政策差距在2024年改革之下

增值税政策的变化，如2024年预算所反映，可能导致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0.88%。限制增值税豁免或零档商品的种类增加了税收征收效率和对中性，进而增进了税收征收效率（Warwick等，2022 year）。2024年的预算提出了多项改革政策变化，将服务增值税（SUT）范畴中被早期定为零比率或免税的商品中有额外15%转入标准税率范畴，并在以前一个月(于20121年起的一月末)中从将17岁的增值税标准增长率从14.594%提高到了目前的15%;将更多的种类商品纳入到该标准税率区间,称作税收合理论证 (TT),并接着应用于增加过的标准值15%,得出税率的实际有效率比率(ETR)=从2022年末的641%增加至824%是因为合理的税收论证(合理论证,TT)，然后进一步提升至8%,该提升是由于提高了率（利率比率（Tarrifying ration））。¹³ 图3a）。ETR的增加也导致增值税税差从2022年的GDP的5.62%下降到预计的2024年的5.36%。值得注意的是，政策差距在同一时期从GDP的4.3%下降到3.42%——即GDP的0.88%（从2022年的总差距7%下降到2024年的66%）（图3b）。¹⁴

图3：增值税政策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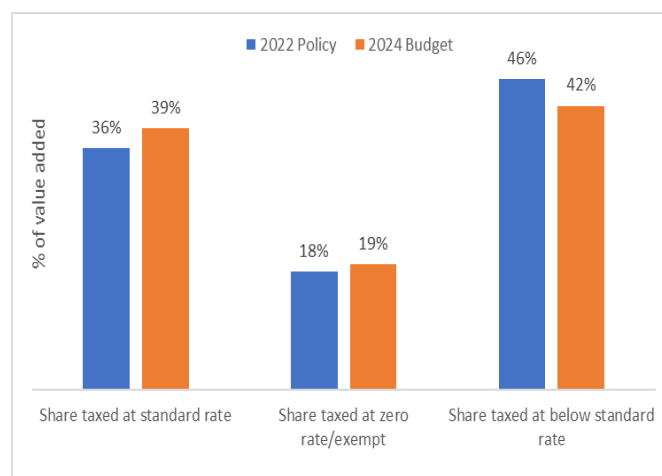


政策变化在拟议的2014年预算中导致经济中按标准税率征税的增值部分份额增加，尽管零税或免税项目的份额几乎保持不变。与2022年增值税政策相比，2024年预算中拟议的调整使得按标准税率征税的商品所占增值值的比例从36%增加到39%（图4）。免税或零税率的商品比例保持几乎相同，约占增值值的五分之一。

图4：增值税政策变化对标准税率以下和低于标准税率的商品征税的影响

¹³ 政策变化的综合影响导致ETR（有效税率）上升1.6%（其中1.4%归因于RR，0.2%归因于标准税率提高）。然而，值得注意的是，2024年的ETR仍然处于较低水平，为8%，或者正好是15%标准税率的一半，这表明仍然存在显著的增值税政策差距。

¹⁴ 这是增值税政策改革模拟的影响，可能不会完全实现，因为消费者可能会对更高的增值税税率做出行为反应，通过改变他们的消费组合或增加来自非正式部门的购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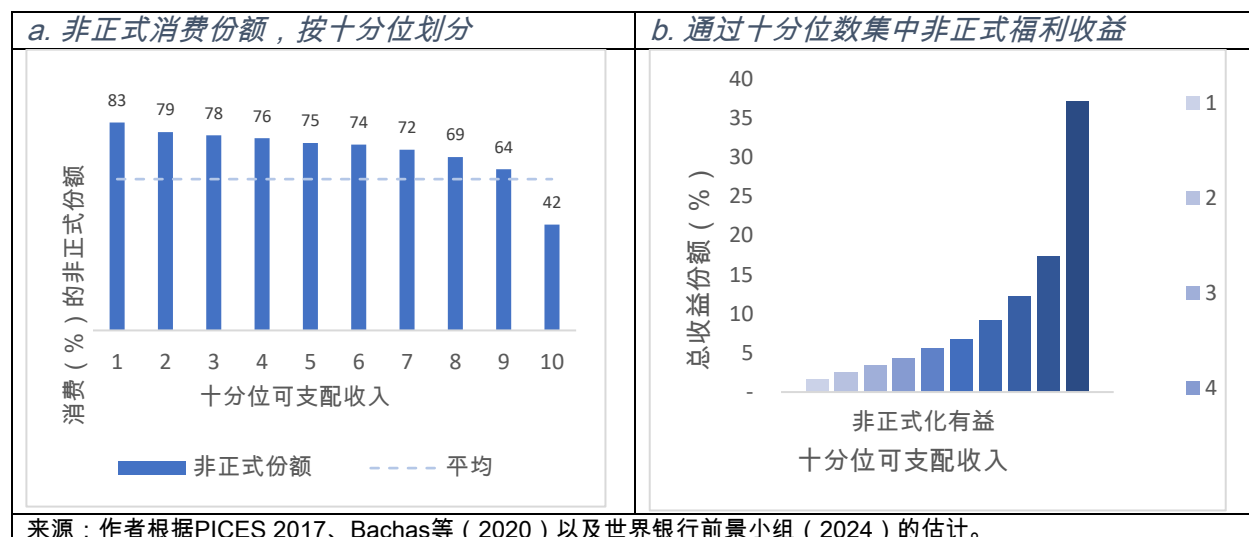


分布分析 (财政影响方法)

模拟增值税支付

按十分位分组，我们发现最贫困家庭非正式消费的比例最高，为83%，并且随着收入的增加而下降（图5a）。¹⁵ 它降至最富有的十分之一人群的42%。因此，我们预计非正规性将为贫困人口提供一定程度的增值税支付负担保护。然而，由于富裕家庭比贫困家庭消费更多，非正规性带来的总收益份额对富裕家庭更高。总体而言，由于非正规性，增值税总额减少了17%，其中最富有的10%人口受益，而只有1%的收益惠及最贫困的10%（图5b）。

图 5：非正式份额和集中度



来源：作者根据PICES 2017、Bachas等（2020）以及世界银行前景小组（2024）的估计。

利用扩展的投入产出表、每个部门的免税状态以及每个非免税部门的平均增值税率，为每个投入产出部门估算一个间接增值税率。使用每个部门的增值税率，

¹⁵ 以福利总指标来衡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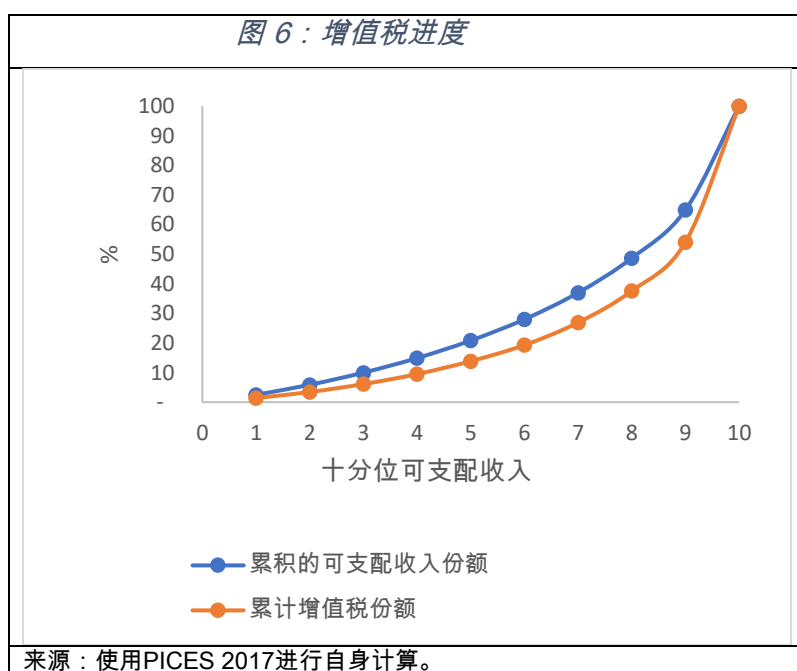
该研究项中，针对每个业务部门的间接增值税税率，通过反推得出消费的预增值税价值，并估算总的增值税支付额。为了进行这一估算，模型假定正规商品同时承担直接和间接增值税，而非法商品仅承担间接增值税。¹⁶

在调查中所观察到的原消费与福利总值下的总消费之间存在着显著的差异。由于缺乏关于如何构建福利总值的更多信息，增值税支付的调整通过将增值税计算为原消费的份额，并将该份额应用于福利总值，以确定每户的最终增值税支付。

改革前情景

集中份额显示了总税收在不同人口群体（如收入十分位）之间的分布。如果某种税收的集中曲线位于可支配收入的洛伦兹曲线下方，即税收负担相对更多地落在收入分布的较高部分，则这种税收是累进的。在这种情况下，卡库尼指数——税收集集中系数与基尼指数之差——将是正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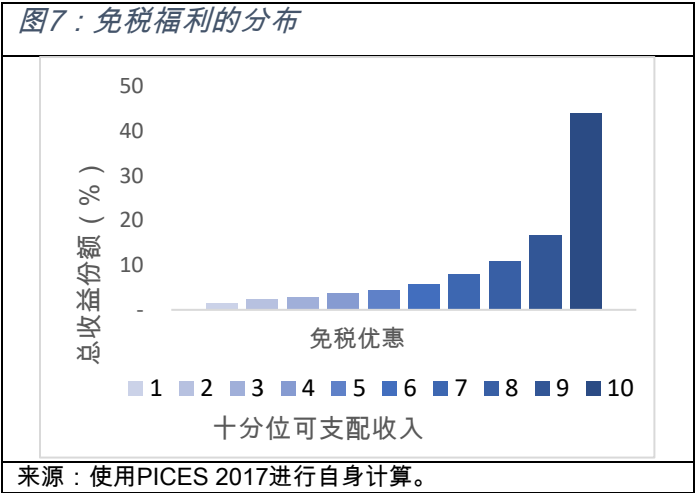
图6展示了福利总括（可支配收入）的洛伦兹曲线和增值税集中曲线。可支配收入的基尼系数为44.7。增值税是累进制的，即人口较富裕的阶层缴纳的增值税份额高于分配给家庭的收入份额。增值税的集中系数（或“准基尼系数”）为59.9。因此，卡库尼指数等于15.2。



尽管增值税是累进制的，但仍然存在这种情况，即增值税免税所带来的好处中，更大一部分流向了相对较富裕的家庭。几乎44%的增值税免税额归于最富裕的家庭。

¹⁶ 这表明非正式摊贩会选择从非正式摊贩那里购买，而正式摊贩会选择从正式摊贩那里购买。这种做法对摊贩来说是有激励的，因为如果非正式摊贩从正式摊贩那里购买，他们将无法从其投入中收回增值税，反之亦然。

十分位数，而只有大约10%的收入流向了最底部的40%的人口（图7）。这主要是由顶部十分位数的整体消费水平较高以及可能是在食品和其他享受优惠税率商品上的支出相对较高所驱动。因此，尽管增值税豁免确实有利于贫困人口和最底部的40%的人口，但它们并不是一个有效的方式来达到这一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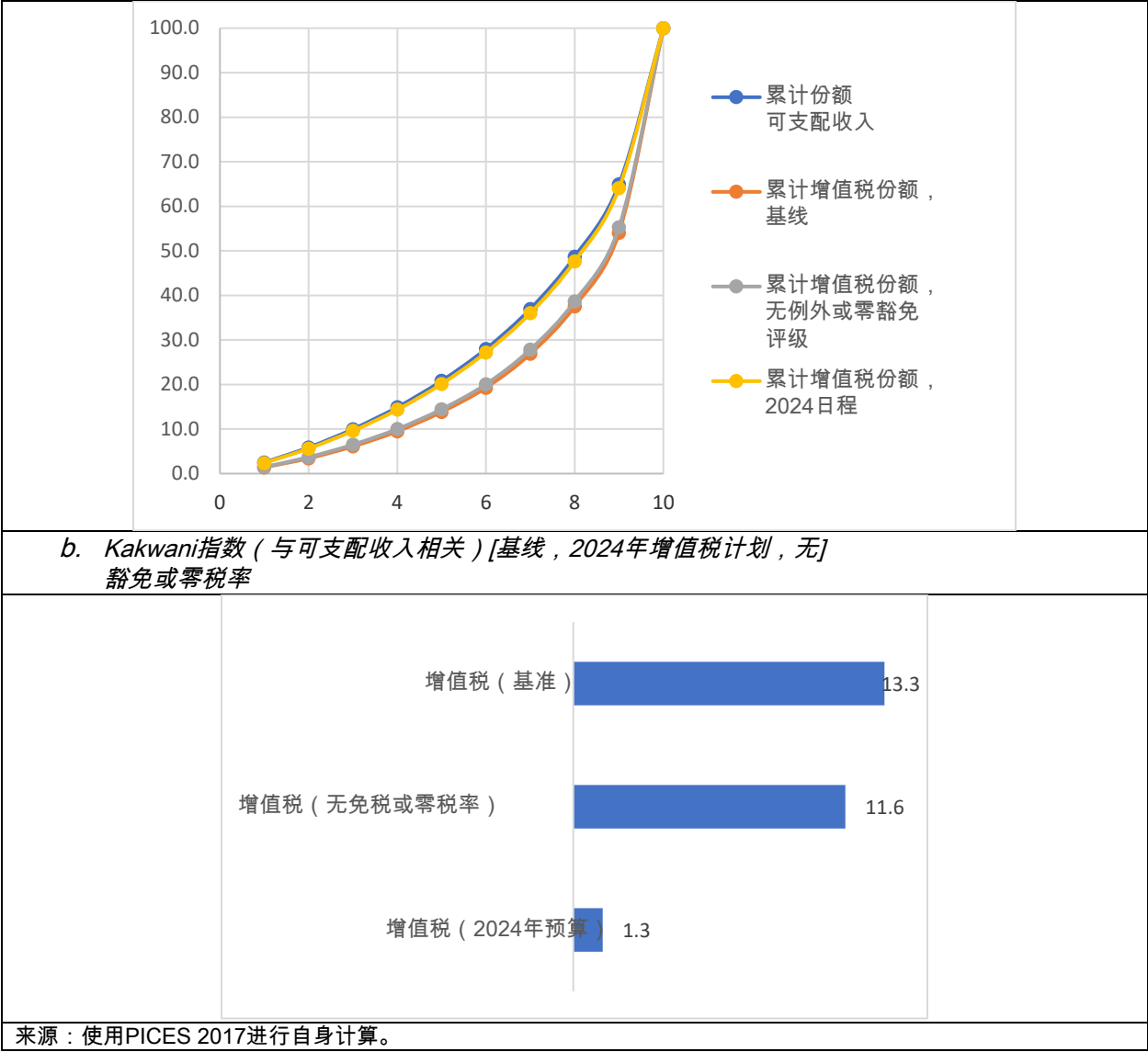
接下来，我们探讨消除税收扭曲对增值税的征收和集中度、贫困和公平性的影响。我们考虑了两种缩小政策差距的情景：取消所有免税和零税率措施，以及2024年预算中宣布的增值税税率表。

取消所有免税和零税率措施

2024年增值税表将增值税集中曲线“向内”移动相当大，这意味着增值税的累进性大幅降低（图8 a）。的确，2024年增值税计划集中曲线与改革前的可支配收入集中曲线几乎完美重叠。Kakwani指数从基线13.3下降至2024年预算中引入的改革后的1.3（）。图8 b）。增值税在取消所有免税或零税率措施后，也变得稍微不那么累进，因为免税项目，如食品，占贫困家庭预算的更高比例。在这种情况下，卡库尼指数为11.6。

图8：增值税改革进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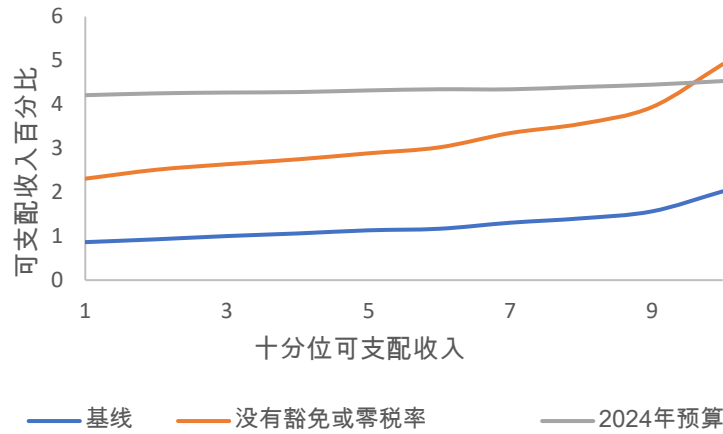
a. 集中曲线[基线，2024年增值税税率表，无免税或零税率]



增值税的发生率反映了总增值税支付相对于家庭消费的大小。增值税发生率越高，家庭就越贫穷，因为没有额外的收入，可用于消费的资源就越少。如图9所示，增值税的发生率在消费十分位中正在增加。在免除和零税率完全取消后，所有家庭的发生率都更高。对于最贫穷的十分位，它增加了一倍多，从约占家庭总消费的0.9%增加到2.3%（图9）。然而，由于非正式购买，增值税仍然具有累进性。

2024年的日程取消了增值税的累进性，因为所有十分位数的人支付的税款大约占其可支配收入的相同比例。增值税的负担率跃升至最贫困十分位数可支配收入的4.2%，而对于最高十分位数则是4.5%。这与图6(a)中增值税和可支配收入集中曲线几乎完美的重叠一致。

图9：增值税（VAT）发生额，2024年增值税计划，无减免或零费率（）



来源：使用PICES 2017进行自身计算。

尽管大部分好处流向了富裕家庭，增值税豁免确实减少了贫困人口数量和贫困差距。表5显示了增值税豁免对贫困人口数量和贫困差距的边际影响，在不同贫困线上的情况。在2017年，津巴布韦的总可支配收入（消费总额）减去增值税后，贫困人口比率为30.6%。如果没有豁免，贫困人口比率将为31.5%，即高出0.9个百分点。在更高的贫困线上的结果将定性相同。贫困差距，即家庭消费与贫困线之间的距离作为贫困线的份额，也将更高。没有增值税豁免，不平等程度将略有降低。

2024年增值税计划对家庭福利的影响最为严重。如果低收入家庭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如现金转移）对更高的增值税支付进行补偿，贫困人口数量将增加近2个百分点，约有32万人陷入贫困（见表5）。

表格 5：免除增值税对贫困与不平等的影响

	食物贫困线			降低贫困线		上贫困线	
	基尼系数	人员数量	差距	人员数量	差距	人员编制	差距
可支配收入	44.7	30.0	7.7	52.9	19.8	69.2	32.9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含免税）	44.5	30.6	8.0	53.4	20.1	69.7	33.3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2024年增值税 议程表）	44.6	32.4	7.2	51.6	19.0	70.8	32.1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无减免） 或免费使用（免费试用政策）	44.2	31.5	8.3	54.4	20.7	70.5	34.0

注：2017年的食品、低收入和高收入贫困线分别为29.8美元、45.6美元和66.1美元。
来源：使用PICES 2017进行自身计算。

消除非正式性

接下来，我们研究去除非正式性的边际效应。图10显示了不同情况下的集中曲线和卡库瓦尼指数。如果所有采购都得到完美的征税，增值税的集中系数将从58.0降至54.2（卡库瓦尼指数将从13.3降至9.5）。在非正式性降低10个百分点（从60%降至50%）的情况下，集中曲线将从58.0降至57.1。因此，随着非正式性的去除，增值税的累进性降低，但它仍然具有再分配效应，因为它会比可支配收入更具有累进性。

图10：非正规化进程的累进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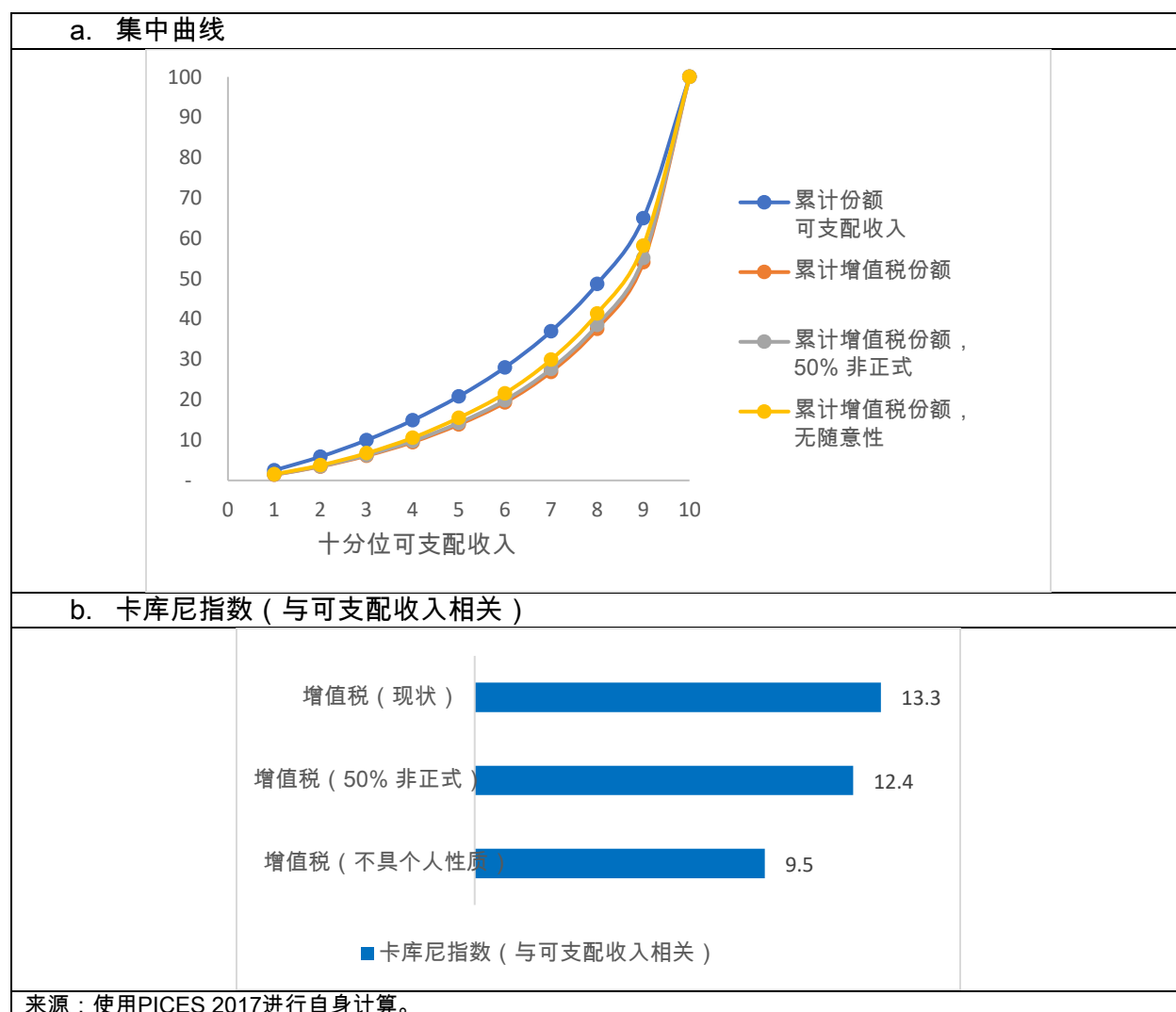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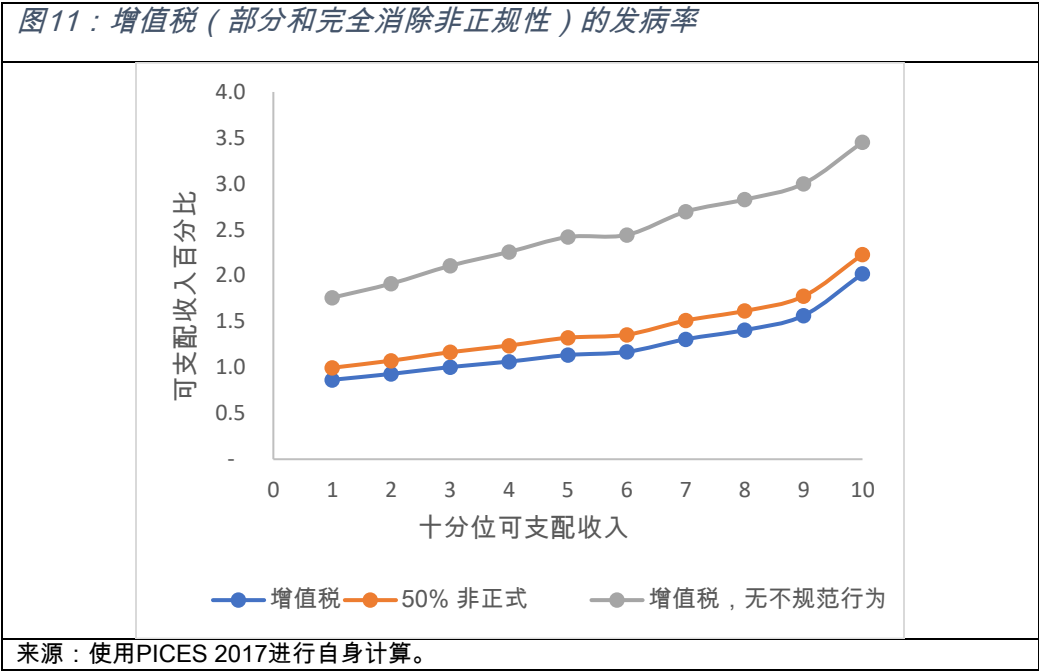


图11显示了增值税在部分和完全消除非正式性情况下的发生情况。移除所有非正式交易将底层四个十分位家庭的增值税支付额（相对于可支配收入）翻倍。然而，从绝对值来看，从富裕家庭收取的额外增值税将会更高。由于他们更高的消费水平。



边际效应表6显示了消除或减少非正式经济对贫困和不平等的影响。在基线情景下，假设60%的津巴布韦经济是非正式的，这一数据来自世界银行非正式经济数据库。¹⁷ 我们的分析表明，非正式购买可以减轻家庭面临增值税全额影响的冲击。如果所有购买都完美地征收增值税，食品贫困线的贫困人口数量将增加约0.6个百分点（从30.6%增加到31.3%），贫困差距将增加0.2。在非正式性部分减少到50%的情况下，这些增加将更小。

表 6：非正式化对贫困和不等的影响

		食物贫困线		降低贫困线		上贫困线	
	基尼系数	人员数量	差距	人员数量	差距	人员编制	差距
可支配收入	44.7	30.0	7.7	52.9	19.8	69.2	32.9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基线 - 60%）	44.5	30.6	8.0	53.4	20.1	69.7	33.3
非正式（informality）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附带50%的非正式性）	44.5	30.7	8.0	53.5	20.2	69.8	33.4

¹⁷ <https://www.worldbank.org/en/research/brief/informal-economy-datab>
as2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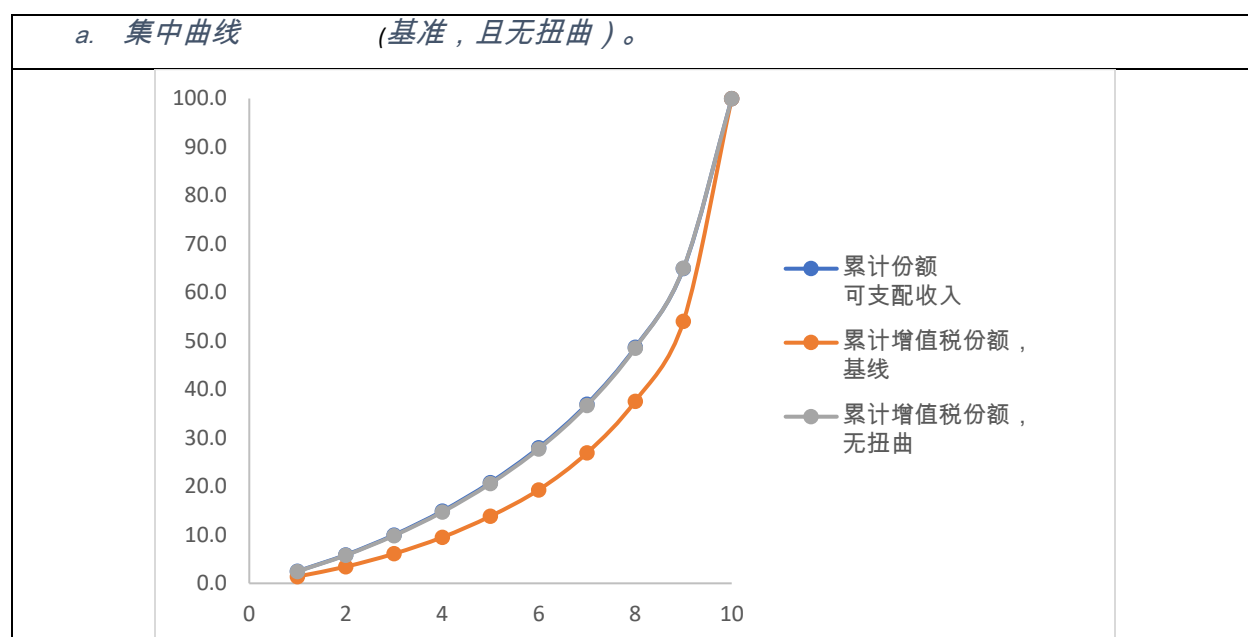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无违规行为）	44.4	31.3	8.2	54.2	20.5	70.2	3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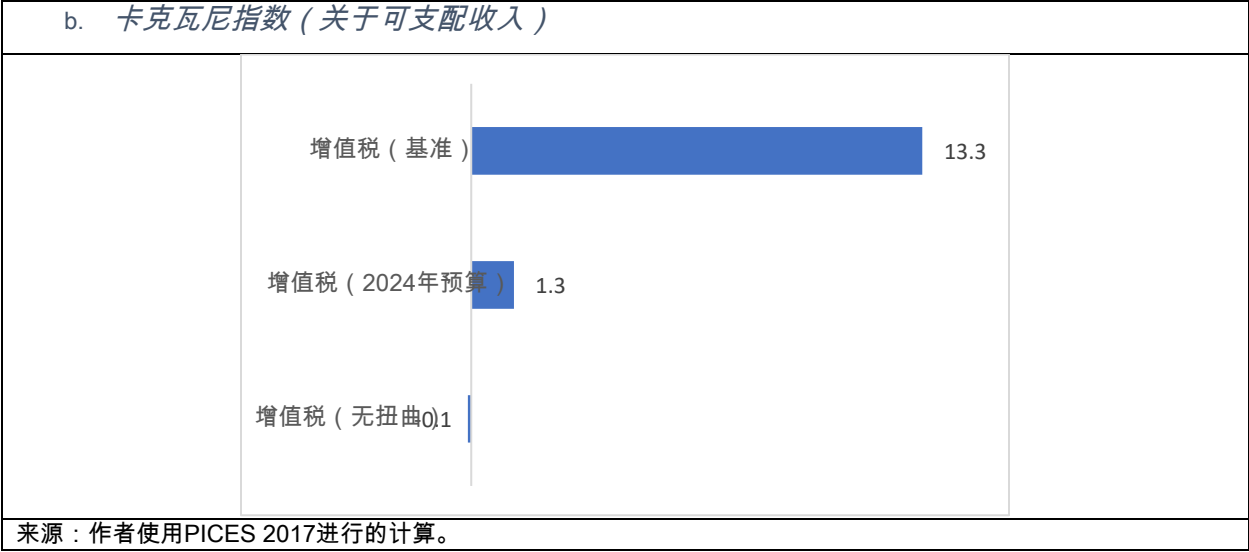
注：2017年的食物、低贫困线和贫困线分别为29.8美元、45.6美元和66.1美元。来源：使用PICES 2017自行计算。

消除所有扭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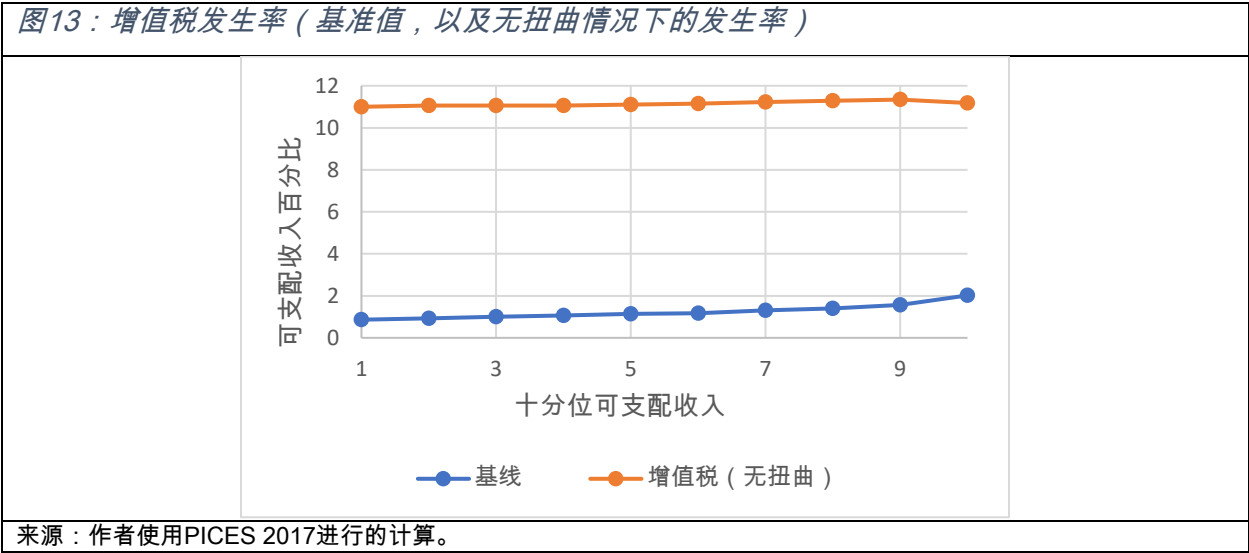
最后，我们考虑了完全取消免税和零税率，以及增值税的完美管理（图12）。这无疑是不可行的，但被认为是确定改革“上限”影响的极端案例。非正规性和免税的联合影响是显著的。无扭曲的集中曲线与基线相比明显“内向”。事实上，集中曲线现在几乎完美地叠加在洛伦兹曲线上，卡卡乌尼指数为-0.1，这意味着增值税的累进性略低于原始家庭消费。因此，免税和非正规性是增值税累进性的主要驱动因素。

图12：免除和非法性移除的渐进性





与.....一致 图12 增值税的征收率在整个福利分配中几乎统一，从最低十分之一的可支配收入的11.0%到第八、第九十分位的11.3%。



如果所有豁免都被取消，并且增值税得到完美管理，食物贫困线下的贫困人口数量将从基线时的30.6%增加到36.4%，即约6个百分点，导致约856,000人陷入贫困（见表7）。¹⁸ 贫困差距也将增加约三分之一。贫困差距的扩大是由于新家庭陷入贫困以及现有贫困家庭的消费收入下降所致。

表7：取消非正式性和免税对贫困和不平等的影响

食物贫困线	降低贫困线	上贫困线
-------	-------	------

¹⁸ 使用2017年估计的人口为1475万。

	基尼系数人员数量		差距	人员数量	差距	人员数量	差距
可支配收入	44.7	30.0	7.7	52.9	19.8	69.2	32.9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	44.5	30.6	8.0	53.4	20.1	69.7	33.3
可支配收入减少 增值税 (无扭曲)	44.7	36.4	10.6	58.7	23.8	73.8	37.2

注：2017年的食品、低收入和高收入贫困线分别为29.8美元、45.6美元和66.1美元。
来源：作者使用PICES 2017进行的计算。

2024年预算改革及补偿方案

为了总结到目前为止的分析，尽管津巴布韦目前的增值税管理是进步的，但由于增值税免税和从非正规购买中的宽松税收管理所带来的大部分利益，都因更高的总消费而流向了富裕家庭。然而，取消免税和更严格的税收管理将增加贫困人口和贫困差距，因为在缺乏其他收入来源的情况下，更多的可支配收入用于增值税支付，因此可用于消费的部分减少。因此，增值税改革必须与补偿机制相结合，以恢复贫困和低收入家庭的福利。本节考虑了三种不同的补偿机制，并评估了它们对福利的影响。

情景1：将额外收入完全分配给人口底部的40%

本情景考虑了在2024年预算改革中宣布取消免税后，所有额外收入如果全部重新分配给最底层的40%家庭，对贫困和公平的影响。从定义上讲，这个情景对国库来说将是收入中性的，因为所有额外收入都将重新分配。诚然，这是不切实际的，因为国库不会重新分配所有额外税收。然而，这个情景被认为是确定改革潜在减贫效果上限的一种方法。

根据增值税税差分析估算，从额外的增值税征收中可获得占GDP总额0.88%的资金，用于新的直接现金转移融资。假设所有额外征收的资金平均分配给最贫困的40%家庭，这将使贫困率几乎降低8个百分点，从30.6%降至22.7%（图14）。它还表明，当前津巴布韦的增值税免税和零税率设置不是减少贫困和不等效的有效方式。

情景2：补偿底层40%人口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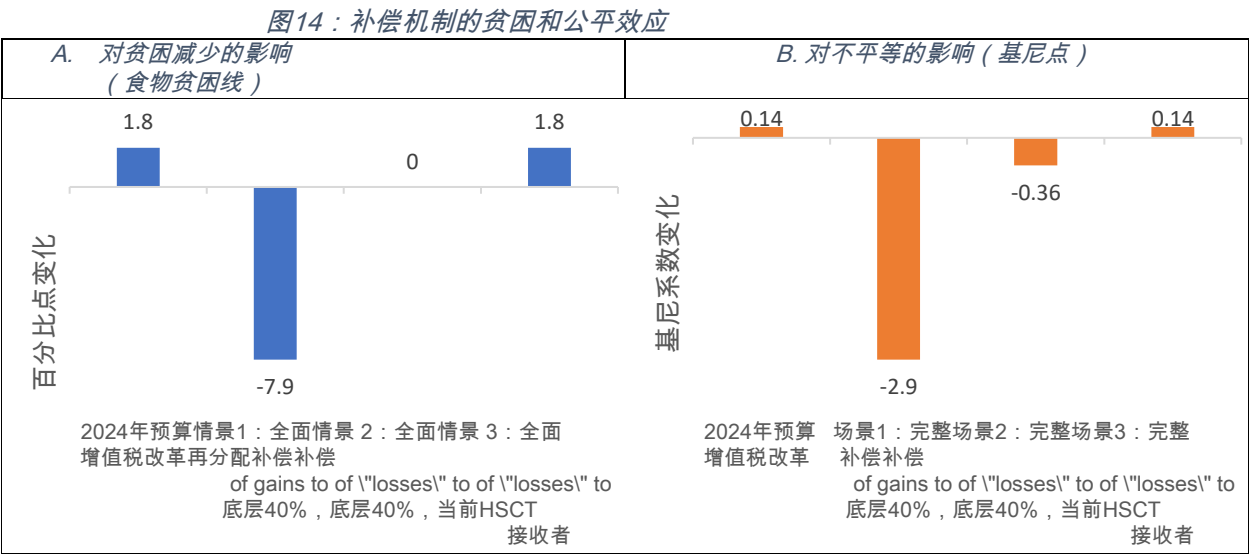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考虑以更高的增值税支付形式，对去除增值税免税政策造成的所有消费损失给予底层40%的人口补偿。在此过程中，我们假设家庭市场收入保持不变，并且更高的增值税支付导致家庭可支配收入降低。这种补偿安排可能导致财政节省，同时避免对贫困和公平性产生负面影响。

在这种情况下，转移后食物贫困率与基线水平相同，因为底部40%的每个人都会收到与增值税支付“损失”相等的赔偿（图14）。

然而，这种情景将为国库提供相当可观的收入，因为估计表明，人口底部的40%可以通过仅收取额外17%的增值税来补偿。这表明，需要GDP的0.15%来补偿低收入家庭，而国库仍将额外获得GDP的0.73%。因此，有机会在补偿低收入家庭的同时，提高国库（净）税收总收入。这种情景虽然不切实际，因为它假设对额外增值税支付的完美了解和对最贫穷的40%人口的完美定位，但它确立了改革的好处（对国库的额外收入）远远高于成本（贫困人口增加和收入不平等）。

场景3：补偿和谐社会现金转移（HSCT）项目当前受益者的损失。

第三种情景考虑了向当前“和谐社会现金转移”（HSCT）项目受益人补偿损失的影响。这种情景被认为展示了通过使用最大的现金转移项目的当前受益人进行垂直扩展的影响。HSCT的覆盖率极低——它仅覆盖了人口的0.4%。此外，即使是有限的覆盖率也没有很好地针对贫困群体。在最贫困和第二贫困的五分位数中的覆盖率分别为0.8%和0.6%（世界银行，2020年）。在这种情况下，补偿的财政成本较低。仅需额外征收0.3%的增值税（或GDP的0.026%）即可补偿当前的HSCT受益人。然而，仅补偿HSCT受益人并不能减少2024年预算中增值税变化所导致的高贫困头数和不平等（）。图14 这说明了当前社会保障制度的不效率和无效性。



来源：作者使用PICES 2017进行的计算。

V. 结论

本份报告对一个价值增值税率（VAT）的漏税现象进行了分析，并且利用财政影响力的框架进行分析价值增益在非洲中部区域津巴布威的社会福利分布效应的改革效果。作为可征税资产，相比于免税收入增值税更加累进制，移除特权或实行更加强化的法规几乎肯定会降低不平等程度， albeit in slight magnitudes.同期，我们的研究发现对VAT的实施减损或有非正规的购买来源使家庭免除VAT的负担。由此，取消减损或施行更强劲的纳税执行机制而欠缺相应的抵消体制将会增强贫困人口和贫困差距规模。2023年（或此处应译为‘在2023年的预算中’）宣布的变化预计将会增加增值税规模。

收入增长占GDP的0.88个百分点。但它也将贫困人口增加1.4个百分点，并使不平等增加0.14点。因此，任何增值税改革都必须伴随着具有横向扩展的补偿机制，即更广泛覆盖较低收入的家庭。这可以通过新增值税收集中的一小部分来实现。仅关注现金转移计划的当前受益者无法有效地恢复福利水平，因为其对总人口和贫困人群的覆盖率极低。津巴布韦没有统一的社会登记册和针对最贫困家庭的标准。因此，建立补偿机制需要大量投资于建立全国社会登记册和开发有效瞄准社会现金转移的瞄准机制。

参考文献

巴哈斯, P., 加登内, L., 詹森, A. (2020)。非正式性、消费税和再分配 (编号: w274 29)。美国国家经济研究局。

格兰特·托顿森 (2022年)。间接税——津巴布韦。可在网上获得:

<https://www.grantthornton.global/en/insights/indirect-tax-guide/indirect-tax---Zimbabwe/>

Madzivanyika, E. (2017). 对津巴布韦增值税体系缺陷的诊断。公共与市政财政, 6(2), 16-26.

Maveneka, L. (2011年1月). 税收与发展的关系: 对津巴布韦税制的批判性审视。非洲债务与发展论坛和网络 (AFRODAD)。

Mpofu, F. Y. (2022). 通过消费税 (增值税) 对非洲国家数字经济征税: 可能性、约束和影响。国际金融研究杂志, 10 (3), 65.

Munyoro, G., Mupfumira, A., Langton, I. 和 Dube, F. (2018) 《津巴布韦中小企业发展税收意义: 哈拉雷案例研究》。非洲发展与资源研究学院期刊, Ghanopera: 第27卷, 第3(4)期, 第1-28页, E-ISSN: 2343-6662, 2018年2月28日。

Ndhlovu, F; Muchazviona, D; Manhimanzi, G. C; Nyawo, T; Magoba, C; Karuru, B & Hlatywayo, M. (2022). 评估降低标准增值税税率对提高津巴布韦国内财政收入动员的影响: 以Pam Golding Properties为例。非洲跨学科研究杂志, 6(10), 102 - 125.

PWC (2023). 津巴布韦: 概述。在线可查: <https://www.pwc.co.za/en/publications/vat-in-africa/zimbabwe-overview.html>

PWC. (2015). 在非洲管理增值税——矿业视角。在线获取: <https://www.pwc.co.za/en/assets/pdf/managing-vat-in-africa-a-mining-perspective.pdf>

ZIMRA. (2024). 增值税登记。在线可用: <https://www.zimra.co.zw/domestic-taxes/vat/vat-registration>

ZIMRA (2023). 增值税机制。在线可用: <https://www.zimra.co.zw/domestic-taxes/vat/mechanics-of-vat>

附件1：原2024年增值税表（标准税率、免税和零税率）

表A1：增值税项目——标准税率、免税和零税率项目

项目	原始增值税税率表			2024 年增值税税率表		
	标准 d 评级：豁免	标准 d 评级：豁免	零标准 评级 评级	免税评级	零	零
食品项目	93 (31%)	155 (52%)	50 (17%)	135 (45%)	163 (55%)	0 (0%)
酒精与毒品	20	1	0	21	0	0
乳制品，蛋类	0	1	16	0	17	0
鱼类，海鲜	0	11	0	11	0	0
面粉产品，谷物	5	6	22	5	28	0
食品外卖	27	0	0	27	0	0
水果，坚果	13	27	0	13	27	0
肉类	0	24	3	27	0	0
油脂，脂肪	1	2	5	1	7	0
豆科植物	2	2	0	2	2	0
调味品，预制食品	20	0	1	20	1	0
甜食	0	8	2	1	9	0
茶，咖啡	1	1	0	1	1	0
蔬菜	3	56	1	5	55	0
水，饮料	1	16	0	1	16	0
其他项目	351	117	54	372	150	0
服装与鞋类	84	0	0	84	0	0
煤炭	1	0	0	1	0	0
通信	10	0	0	10	0	0
教育	0	18	0	0	18	0
电子产品	17	0	0	17	0	0
林业和伐木产品	3	0	1	4	0	0
家具	16	0	0	16	0	0
玻璃制品	3	0	0	3	0	0
健康	0	21	7	0	28	0
家用设备 & 服务	57	1	3	58	3	0
家用电器	18	0	0	18	0	0
住房维修	2	1	0	2	1	0
保险及其他服务	5	23	0	3	25	0
制造业	3	4	7	12	0	0
采矿	53	0	4	57	0	0
个人护理	29	8	3	31	9	0
宠物食品	0	0	1	0	1	0
灰泥、石灰和水泥	5	0	1	6	0	0
娱乐	9	1	16	9	17	0
餐饮与住宿	2	0	8	3	7	0
橡胶和塑料产品	5	1	1	7	0	0
烟草	0	2	0	2	0	0
交通运输	0	19	1	0	20	0
交通运输	27	0	0	27	0	0
公共事业	2	20	1	2	21	0
总计	444	272	104	507	313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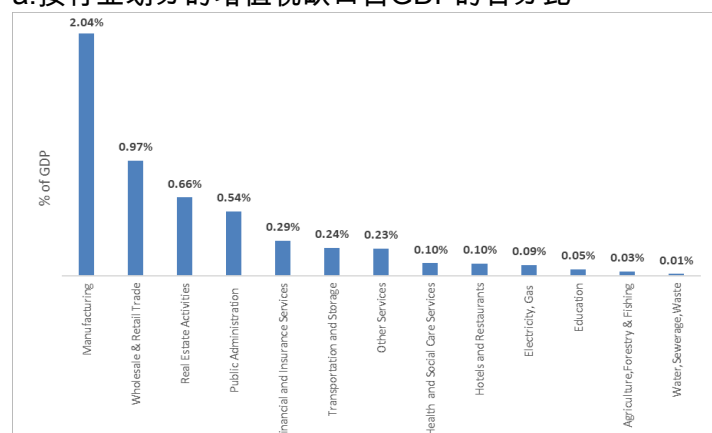
来源：世界银行利用ZIMRA报告、2024年GoZ预算和2024年第10A号法定文件的分析。注释：蓝色表示自2024年以来VAT项目数量的增加，红色表示自2024年以来数量的下降。

附件2：各行业有效增值税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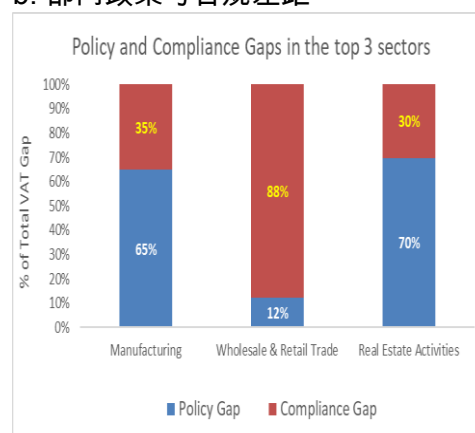
在津巴布韦，制造业、批发和零售贸易行业以及房地产行业几乎占据了增值税缺口的三分之二。制造业领域的增值税差距最高，达到GDP的2.04%，其次是批发和零售贸易领域的增值税差距，占GDP的0.97%，然后是房地产活动，占GDP的0.66%（图A1a）。如果我们将增值税差距分解为政策和合规差距，政策差距在制造业和房地产领域占总增值税差距的65%至70%，而在批发和零售贸易领域，接近总增值税差距的90%由合规差距主导（图A1b）。

图A1：按行业分的增值税差异缺口

a. 按行业划分的增值税缺口占GDP的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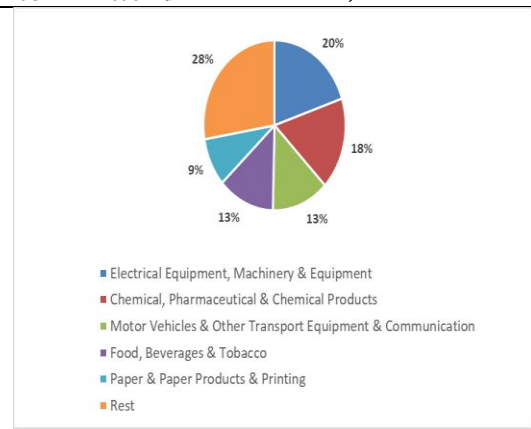
b. 部门政策与合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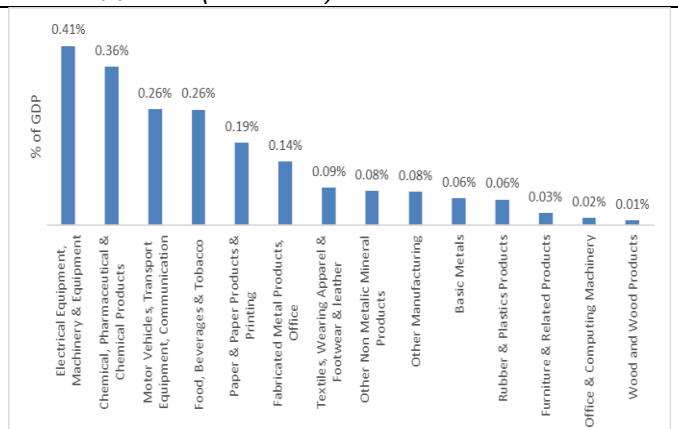
在制造业领域，四个大型子行业占据了制造业差距近三分之二（见图A2）。增值税差距在电气设备和机械子行业中占GDP的0.41%，占整个制造业增值税差距的五分之一。化学和制药产品的增值税差距也相当显著，占GDP的0.36%，其次是汽车和通信设备以及食品、饮料和烟草子行业，两者均占GDP的0.26%。

图A2：增值税（无免税或非正式情况）的发生率

a. 制造业子行业差距作为一个制造业增值税差距百分比，2022



b. 制造业子行业增值税缺口（作为百分比占GDP（202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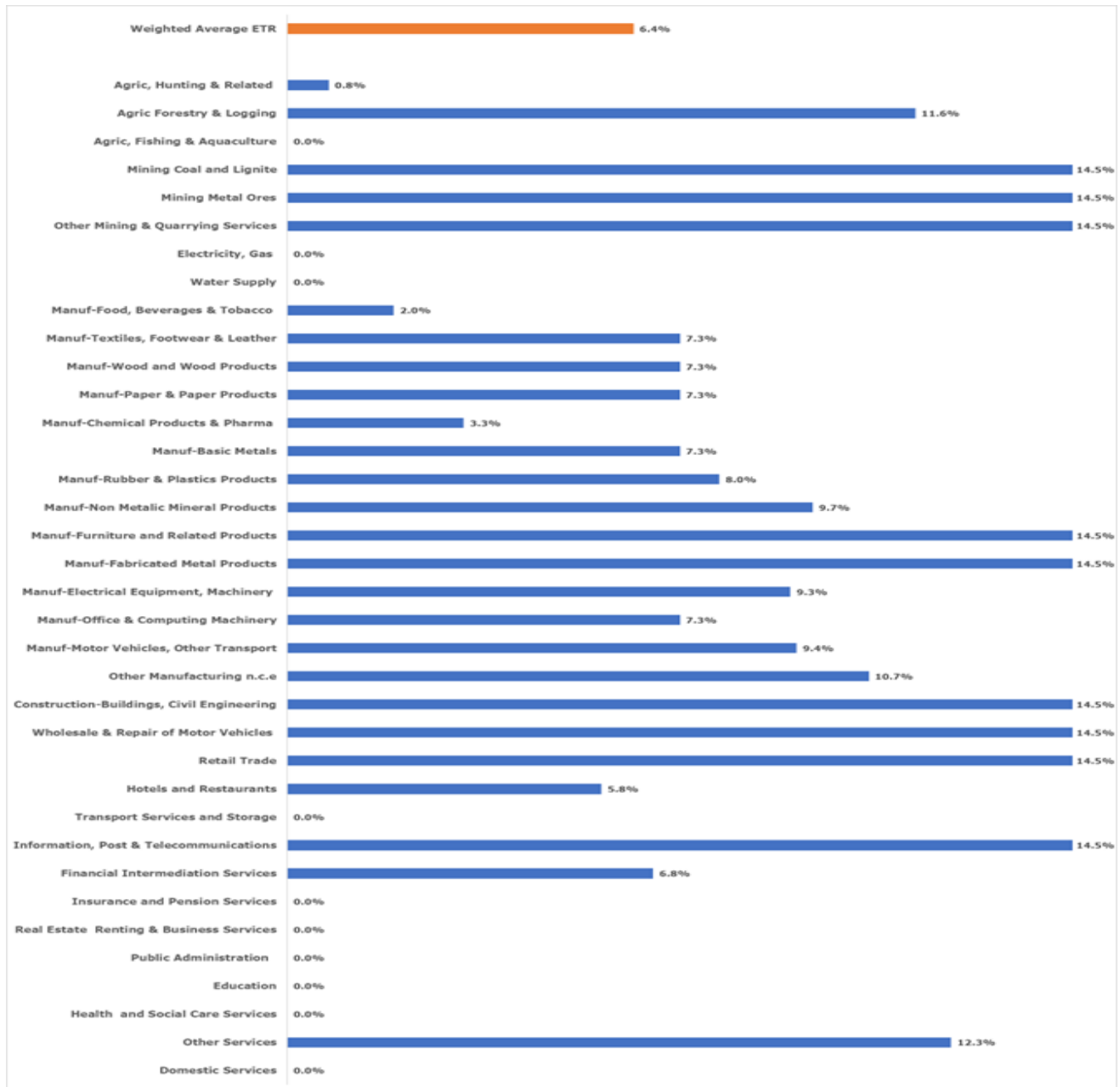
来源：作者根据GoZ SUT表格、财政部和ZimRA数据以及ZIMRA报告进行的估算。

价值增值和有效增值税率的行业分解表明，仅四个行业——采矿和采石、批发和零售贸易、建筑以及信息和邮政电信——占2022年总价值增值的36%，这些行业在2022年的标准税率下，即GDP的14.5%进行征税（图A3）。制造业对价值增值的贡献接近四分之一，占比24%，其有效税率为6.7%。大约五分之一的价值增值，占比18%，包括电力、水、运输和储存、房地产业务、公共管理、教育和卫生服务，其有效税率为零。图A4进一步详细说明了SUT表中更细分的活动子行业的有效税率。

图A3：2022年按标准税率征税和低于标准税率征税的增值价值份额



图A4：各行业有效增值税税率



来源：作者根据GoZ SUT表格、财政部和ZimRA数据估算。